

证券代码：871519

证券简称：精益达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芜湖精益达模塑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10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12月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扬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主席周健、监事邵雅丽、监事陈娟娣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为临时会议，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芜湖精益达模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需要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订。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芜湖精益达模塑股份有限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经营管理需要，特修订公司原《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并将该规则更名为《股东会议事规则》。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芜湖精益达模塑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制度》（公告编号：2025-027）。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

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经营管理需要，特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芜湖精益达模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制度》（公告编号：2025-028）。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经营管理需要，特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芜湖精益达模塑股份有限公司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29）。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经营管理需要，特修订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芜湖精益达模塑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0）。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经营管理需要，特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芜湖精益达模塑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1）。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经营管理需要，特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芜湖精益达模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公告编号：2025-032）。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经营管理需要，特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芜湖精益达模塑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3）。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经营管理需要，特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

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芜湖精益达模塑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4）。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财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经营管理需要，特修订《财务管理制度》。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芜湖精益达模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5）。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经营管理需要，特修订《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芜湖精益达模塑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

司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6）。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经营管理需要，特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芜湖精益达模塑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公告编号：2025-037）。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上午 9:00 召开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芜湖精益达模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审议《关于申请银行贷款暨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申请综合授信 500 万元（大写：伍佰万元整）的贷款额度，授信期限为 1 年，年利率不超过 4%。具体按实际银行放款为准，用途为日常经营周转。公司法人翟超及其配偶岳婷、控股股东李扬及其配偶王孜（董事）为上述授信额度提供保证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芜湖精益达模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银行贷款暨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

2.回避表决情况

对于本议案，董事李扬、翟超、王孜、李有璋系关联董事均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芜湖精益达模塑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芜湖精益达模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0 日